

2022 年益阳市赫山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纵向）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横向）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2.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4.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性规章，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辖区内违法案件、跨区域案件和上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交办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权限内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根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组织指导消费环境建设。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推进质量强区战略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质量事故调查，按照上级要求承担消费品召回监督管理的部分工作，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全区监督抽查工作。落实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管理。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依法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拟订食品安全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权限内特殊食品备案和监督管理。负责食盐专营管理和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开展标准化示范工作。依据法定职责，对标准的制定进行指导监督，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推行采用国际标准。

13.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区认证认可工作。依法监督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有关活动。

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6. 负责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进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制定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有关事宜。

17.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落实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相关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专用权保护执法工作。

18. 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按权限负责商标、专利和原产地地理标志的管理。开展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建设，指导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评议，规范知识产权交易和无形资产评估，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19. 负责组织开展有关商品和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

20. 负责权限内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

妆品安全监督管理。依法组织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违法违规行为。

21. 负责权限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管理和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使用卫生标准和技术规范。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22. 负责权限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23. 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益阳市赫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政策法规股、政务服务股、综合协调股、信用监督管理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广告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区消费者委员会办公室）、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股（打击传销办公室）、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股、餐饮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安全监督管理股、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特殊食品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股、盐业监督管理股、标准质量股（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计量和认证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区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处理办公室）、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知识产权股、价格监督检查股、投诉举报股（12315 指挥中心）25 个股室、另机关党委、益阳市赫山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综合党委、工会组织、纪

检监察等按相关规定设置。下设二级事业单位 3 个，分别为益阳市赫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大队、信息中心、益阳市赫山区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指导中心；另设 15 个派驻乡镇街道市场监管所。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益阳市赫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

1. 益阳市赫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益阳市赫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大队；
3. 益阳市赫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中心；
4. 益阳市赫山区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指导中心。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788.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88.91 万元。

收入较上年减少 722.74 万元，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未纳入本年度预算编制。

（二）支出预算：2022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2788.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2.2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3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5.31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722.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722.74 万元。

支出较上年减少 722.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自收自支的人员经费、办公费、印刷费、物业管理费等支出未纳入本年度预算编制。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788.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2.21 万元，占 85.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39 万元，占 8.66%；卫生健康支出 155.31 万元，占 5.56%。具体情况安排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2492.42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296.49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市场安全综合管理经费 3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市场安全监督管理能力建设，为市场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提供保障，建立健全市场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协调配合机制，整合、完善市场安全信息网络，实现市场安全信息共享；检验检测经费 130 万元，主要用于对食品药品等抽样检验购买样品所需费用和检验经费等；中心城区“三小”长效监管经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三小”行业治理持续给力、帮扶奖励兑现、长效监管等问题；市场安全宣传及培训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宣传和培训，电视台播放相关公益广告，检测信息，中小學生食品安全培训，执法人员培训等；市场综合执法 30 万元，主要用于每年省市区三级布置安排各类专项行动；放管服改革补助 23 万元，主要用于取消培训收费后，弥补行政运行开支；知识产权 8 万元，主要用于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纠纷调处和维权援助，按权限负责商标、专利和原产地地理标志的管理，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和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相关前置服务工作；党建经费 2 万元，主要用于本系统内各支部开展党建活动；市级下放项目支出基数 85.49 万元，主要用于市场安全监管及质量安全监管。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2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30.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2 万元，增加 3.13%，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2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2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10 万元，拟召开全区食安工作会，特种设备安全工作会等会议，人数约 2000 人次，主要包括总结上年度工作，评优评先，布置当年重点工作等；培训费预算 10 万元，拟开展法治、特种设备、经营主体培育等培训，人数约 2000 人次，主要内容为业务培训；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2022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 2788.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92.42 万元，项目支出 296.49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八、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

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格